

证券代码: 002211

证券简称: 宏达新材

公告编号: 2017-008

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管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2017年2月5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郭北琼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身体原因，郭北琼先生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职务。郭北琼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他任何职务，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运行。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秘书空缺期间，暂由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何百祥先生代行职责。公司将尽快按照法定程序完成新任董事会秘书的聘任工作。

公司对郭北琼先生在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2月5日